



111 年 10、11、12 月照顧服務員術科加強班

一、目標

針對想參加丙級或單一級照顧服務員檢定之學員，加強學員對術科技術的熟練度及應考技巧。

二、課程時間暨報名

➤ 上課日期：

A. 10/25(二)、10/26(三)、10/27(四)、10/28(五) 9:00-18:00

<http://tueec.ntunhs.edu.tw/outer/CourseDetail/4925>

B. 11/15(二)、11/16(三)、11/17(四)、11/18(五) 9:00-18:00

<http://tueec.ntunhs.edu.tw/outer/CourseDetail/4926>

C. 12/20(二)、12/21(三)、12/22(四)、12/23(五) 09:00-18:00

<http://tueec.ntunhs.edu.tw/outer/CourseDetail/4927>

➤ 課程時數：32 小時

➤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額滿為止(滿 15 人開班)、可包班(電洽)

➤ 諮詢專線：02-28227101#3332 薛小姐

※本課程配合政府防疫措施，遵守政府與本校校園防疫規範辦理。

※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而延期或取消，將另行通知。

三、上課地點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城區部 (台北市萬華區內江街 89 號)

四、參加對象：已取得照顧服務員核心課程結訓證書且欲取得照顧服務員證照之學員。

五、訓練內容

照顧服務員技能檢定術科項目

1. 生命徵象測量
2. 成人異物梗塞急救法
3. 成人心肺復甦術
4. 備餐、餵食及協助用藥
5. 洗頭、衣物更換
6. 女生會陰沖洗及尿管清潔
7. 男生會陰沖洗及尿管清潔
8. 協助上下床及坐輪椅

六、自備物品

比照技能檢定考試應檢人須自備之物品如下：

1. 手錶(附有秒針或有計秒功能)
2. 圍裙(連上身)



七、訓練費用及繳費方式

1. 訓練費用：新台幣 4500 元整。
2. 繳費方式：

本中心收到報名者資料統一製作繳費單，以 mail 信件通知繳費。學員收到繳費通知，下載郵件內繳費單，使用下列方式進行繳費，**未依期限繳費則喪失參訓資格**：

- A. 超商繳費：下載繳費通知信的附件繳費單，持繳費單至超商繳費。
- B. 轉帳、臨櫃匯款、網路銀行：繳費單上的流水編號即為您的課程繳費帳號，使用繳費單上流水編號以 ATM、臨櫃匯款、網路銀行方式繳費。
- C. 信用卡

進入 <https://eschool.firstbank.com.tw> 網頁選擇學校：「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推廣教育中心」，輸入「學號（身份證字號）」、輸入「身分驗證碼」（身分證字號之後 6 碼），輸入「圖示數字驗證碼」，登入後即可看到「線上繳費」，點擊後選擇「本國信用卡」，系統將自動帶出繳款單上存戶編號及應繳款金額，輸入信用卡資料完成即可。

※本校推廣中心課程繳費後由第一銀行開立繳費證明，**不另開立收據**。

八、退費標準：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規定

- (一)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 (二)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 50%。
- (三)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 (四)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但已購置成品者，發給成品。
- (五)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九、其他

1. 訓練期間，請學員遵守本校相關管理規則，並自備午餐、環保杯筷及個人文具用品。
2. 請學員妥善保管個人物品，並珍惜所有本校提供設備，如有短缺、損壞時請立即通報工作人員，如損壞、遺失器材需照價賠償。
3. 非本班助教提供的物品，請學員不要擅自使用。
4. **報名技能檢定考試，請考生自行報名。**
5. 本課程全面禁止攝影、拍照及錄音。